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决定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投票外,同时提供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8 月 13 日下午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3 日上午 9:15—9:25, 09:30-11:30, 下午 13:00-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

为：2020 年 8 月 13 日上午 9:15 至 2020 年 8 月 13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一种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 年 8 月 7 日

7、出席对象：

(1) 于 2020 年 8 月 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塘朗创新路 2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证券的种类及上市

2.2 发行规模

2.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4 债券期限

2.5 票面利率

2.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2.7 转股期限

2.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2.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10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2.11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2.12 赎回条款

2.13 回售条款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2.18 担保事项

2.19 评级事项

2.20 募集资金存管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3.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预案》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以上议案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且议案 2 包含子议案，须逐项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要求，公司将对上述提案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

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21）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及上市	√
2.02	发行规模	√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债券期限	√
2.05	票面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0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
2.11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2.12	赎回条款	√
2.13	回售条款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担保事项	√
2.19	评级事项	√
2.20	募集资金存管	√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	√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0年8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 2020 年 8 月 7 日 16:30 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邮编 523811。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详见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傅荣庭

电话号码：0769-82893316；

电子邮箱：topstar@topstarltd.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塘朗创新路 2 号。

2、注意事项：

(1)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即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的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如适用）必须出示原件；

(2) 会议期限预计半天，现场会议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 3、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提示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及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50607；

投票简称：拓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8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3 日上午 9:15 至 2020 年 8 月 13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

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及上市	√			
2.02	发行规模	√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债券期限	√			
2.05	票面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0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			
2.11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2.12	赎回条款	√			
2.13	回售条款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担保事项	√			

2.19	评级事项	√			
2.20	募集资金存管	√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盖单位公章。

3、若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个人意愿表决。

4、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或护照号：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 东 姓 名 或 名 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